

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磋商邀请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2万元, 招标人为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内容;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12月22日 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25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内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7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 详见附件内容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27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内容

七、其他

详见附件内容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地 址：长沙市万家丽中路三段118号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199号招标大厦

联 系 人：卜女士、刘先生

电 话：0731-84516475

电子邮件：hnzb2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磋商邀请公告

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的委托，对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采用发布公告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
-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3、采购预算：320,000.00元（叁拾贰万元整）
- 4、采购项目标的、数量及预算：

包号	品目分类	品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	2024年国家环境空气背景值监测网衡山站运行维护服务	1	批	320,000.00	320,000.00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强制采购：政府采购实行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2）优先采购：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3）价格评审优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包括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2、采购进口产品：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磋商采购。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本次采购不接受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1、凡有意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请于2023年12月22日起至2023年12月25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00

(北京时间)，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个人身份证到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207室购买磋商文件。

2、磋商文件售价400元每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为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2楼指定开标厅。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2、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为同一时间及地点。

五、其它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

六、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人：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199号招标大厦

联系人：卜女士、刘先生

电话/传真：0731-85456867

